

第二章

良好管治

理念

「香港的核心價值，亦是我們的絕對優勢，包括我們的法治、獨立的司法機關、人權、自由，都受到《基本法》的保障。我和特區政府是會竭盡所能捍衛法治和確保《基本法》、『一國兩制』在香港準確、全面地落實。」

「作為從政者，不時都要警醒自己，要準確掌握民情。我亦深切體會到，縱使有良好意願，也必須要開放包容；縱使政府須重視行政效率，也必須耐心聆聽。」

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部分，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高度自治，依託祖國、面向世界，保持自身獨特優勢。這些包括法治精神、行政管理權、立法權、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以及人權、自由等優勢，都受到《基本法》保障。

特區政府會竭力執行「一國兩制」、維護《基本法》和捍衛法治，而良好管治就是履行上述憲制責任的重要基礎。政府亦會確保日後工作更貼近民心、民情、民意，積極提升公眾參與。政府的施政風格需要變得更開放、更包容，聽取民意的工作要革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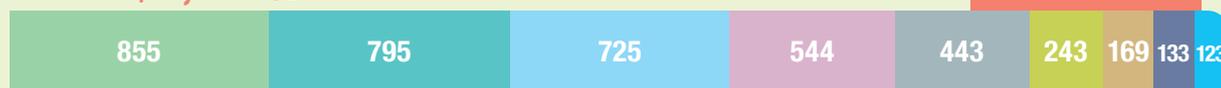
採用新的財政政策是本屆政府改善管治的另一項重要舉措。在確保公共財政穩健的前提下，我們遵照《基本法》的要求，以量入為出為原則，力求收支平衡，避免赤字，同時實踐理財新哲學，善用盈餘造福社會。特區政府的經常開支由本屆政府任期開始至現在（即2017-18至2019-20年度）已增加792億元（21.9%），以支持各項改善民生的新措施，而計及基建及其他非經常開支的總政府開支於2019-20年度預計高達6,078億元，較2017-18年度上升29.1%。與此同時，我們仍然保持着超過11,000億元的穩健財政儲備。我們會繼續秉持理財新哲學，投資未來，提升競爭力，並為社會創造效益。

政府經常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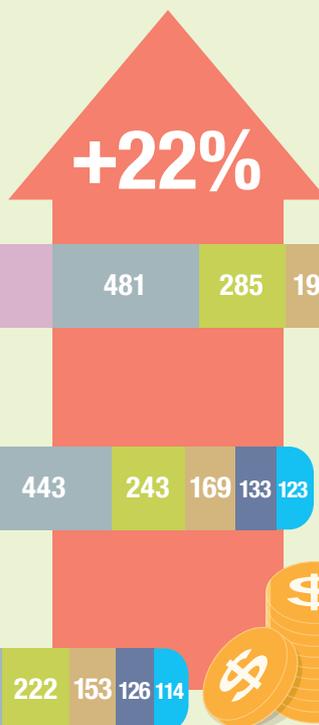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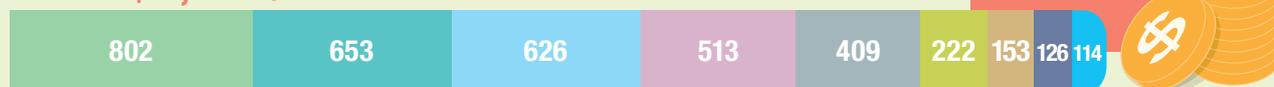
2019-20
(預算) **\$4,410億**



2018-19 **\$4,030億**



2017-18 **\$3,618億**



- 教育
- 社會福利
- 醫療
- 輔助服務
- 保安
- 基礎建設及房屋
- 環境及食物
- 社區及對外事務
- 經濟

第二章 良好管治

加強與各界溝通



行政長官主持高峰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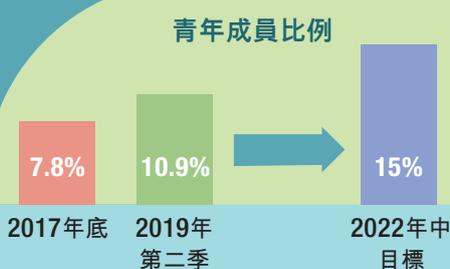


青年委員自薦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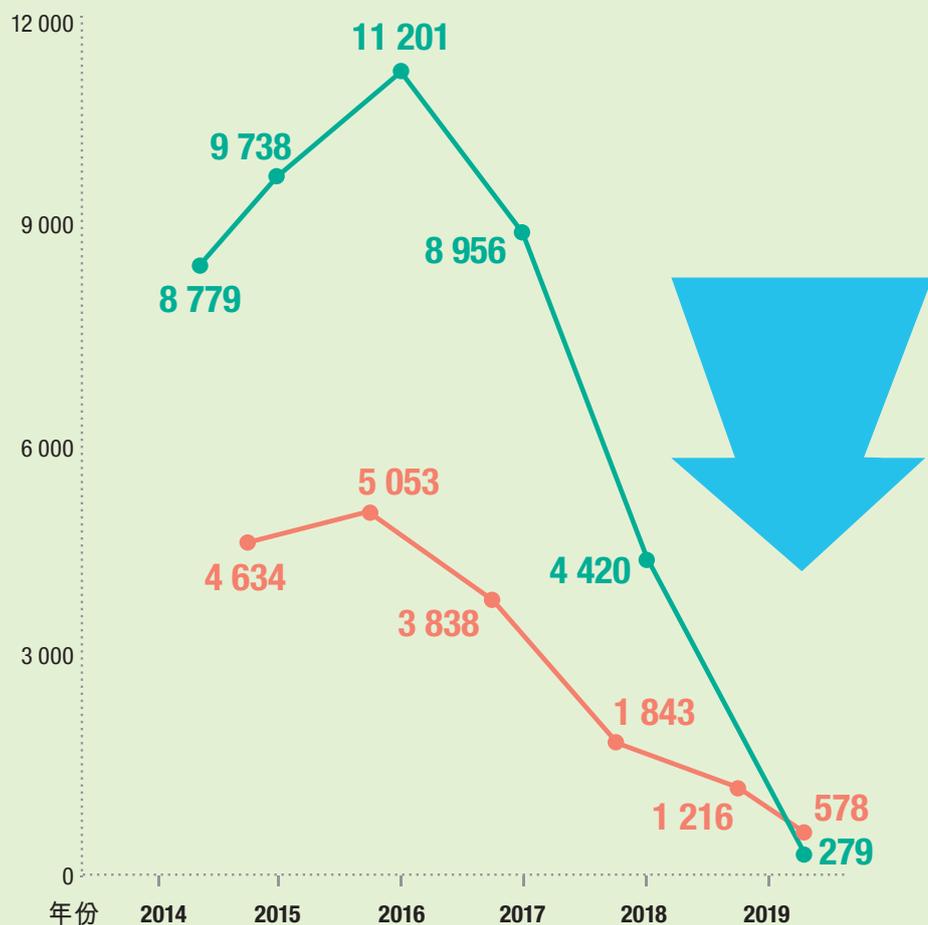
35個 委員會

政府委員會內
青年成員比例
增加至**10.9%**



免遣返聲請

數目



打擊非法入境
及加強入境管制



加快審核



加快遣送離港



加強執法

尚待審核的聲請

接獲的聲請

已取得的進展

在2017年及2018年《施政報告》及《施政綱領》下，共公布了40項新措施，當中39項已完成或按序推進。

本屆政府已完成或取得重要進展的主要措施如下：

強化執行能力

- 在本屆政府首三年（即2017-18至2019-20年度），公務員編制已增加約13 500個職位（7.6%）。預計至2020年3月底，公務員編制將達191 816個職位。（公務員事務局）
- 於2018年7月邀請在2000年6月1日至2015年5月31日期間入職的現職公務員選擇在65歲（文職職系）或60歲（紀律部隊職系）退休。（公務員事務局）
- 已選定在觀塘一幅面積約11 000平方米的「政府、機構或社區」用地，採用「一地多用」的發展模式進行綜合發展，除提供公務員學院及社福設施外，亦會興建高架行人平台、公眾休憩空間和綠化平台，以改善當地的環境和提升區內的通達性。我們已於2019年5月就發展項目的初步規劃諮詢觀塘區議會，預計發展項目於2026年年底完成。（公務員事務局）
- 法律改革委員會（法改會）於2018年12月展開的檔案法公眾諮詢已於2019年3月結束，法改會正在分析諮詢期內所收集的意見，待法改會提交報告後，政府會積極跟進。（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公務員團隊

- 九龍杏林街入境事務處（入境處）職員宿舍及將軍澳魷魚灣村道香港海關（海關）員佐級職員宿舍已於2018年年底落成，並分別於2019年1月及5月完成入伙。另外，觀塘將軍澳道職員宿舍的建造工程亦於2019年6月完成，並於2019年8月起陸續入伙。（保安局）
- 正加快興建五個部門宿舍項目，計有香港仔田灣懲教署職員宿舍、將軍澳百勝角消防處紀律部隊宿舍、粉嶺芬園已婚初級警務人員宿舍、慈雲山雙鳳街海關職員宿舍和將軍澳第123區寶琳路海關職員宿舍，預計可於約2019年第四季至2022年年底內陸續落成及入伙。（保安局）
- 於2019年4月公布，放寬長期優良服務公費旅行獎勵計劃的安排，容許獲獎人員彈性選擇一名同行人士領取旅行津貼。（公務員事務局）

司法機構

- 司法機構已成立中央督導委員會，負責監督新高等法院及新區域法院發展計劃的落實工作。新區域法院發展用地的法定改劃程序已於2019年5月展開。（政務司司長辦公室／發展局）
- 於2019年3月把《2019年司法人員（延展退休年齡）（修訂）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審議，預期於2019-20立法年度恢復二讀辯論。（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公眾參與

- 已將「青年委員自薦計劃」恆常化，定期招募 18 至 35 歲、有志服務社會的青年人加入政府諮詢委員會，直至目前為止，已有 35 個委員會參與「自薦計劃」，共開放 71 個名額，並已委任 50 名委員。青年成員的整體比例已由 2017 年年底的 7.8% 上升至 2019 年年中的 10.9%，逐步邁向本屆政府訂立 15% 的目標。(民政事務局)
- 行政長官已主持六場高峰會，涵蓋不同範疇，包括稅務新方向、扶貧、傷健共融及優質教育，與持份者就有關政策和措施直接交流。(相關政策局)

地方行政

- 截至 2019 年 9 月底，各司局長已進行 276 次區訪，即平均每兩個工作天便有一位司局長落區了解地區事務。(民政事務局)
- 於 2013 年推出由各區議會主導的社區重點項目計劃，至今已有 27 個項目獲批撥款，當中 20 個項目已投入服務。(民政事務局)

廉潔

- 已為政府人員和公職人員製作新的誠信培訓短片，內容包括公務員較常面對的貪污問題，亦涵蓋最新的關注議題。(廉政公署)
- 完成一系列 45 周年紀念活動，包括電視劇集、開放日及加入虛擬實境及擴增實境體驗遊戲的巡迴展覽等。另外又推出青年推廣計劃，在多媒體平台宣傳由大專生創作的反貪廣告，並以廣告為藍本製作網絡宣傳短片，進一步加強培育年輕一代的誠信觀念。(廉政公署)

- 與七個國際反貪評級機構的領袖進行了共 17 場訪問交流活動及會議，向國際社會宣揚香港強而有力的反貪機制及廉潔情況。與世界正義工程合辦「廉政公署第七屆國際會議」，吸引逾 500 人出席。自 2017 年起，與超過 50 個國家的反貪機構建立聯繫，並為近 400 名來自世界各地的反貪人員舉辦培訓課程。(廉政公署)

免遣返聲請

- 在 2018 年，非華裔非法入境者和新的免遣返聲請數目比高峰期大幅回落約八成。入境處已基本完成審核超過 11 000 宗的積壓聲請。(保安局)

公共選舉

- 已與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合作訂立實務安排，確保 2019 年區議會一般選舉將按照有關法例，在公平、公開和誠實的情況下舉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 已跟進選管會提交的 2019 年區議會一般選舉選區分界建議，並修訂相關法例。(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法律援助

- 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起，把制定法律援助(法援)政策和管理法律援助署的工作，從民政事務局撥歸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藉此彰顯法援制度的獨立性。(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落實了一系列措施提升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包括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大幅上調當值律師費用，以及在灣仔政府大樓增設無律師代表民事程序法律諮詢計劃辦事處。(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面臨挑戰

強化執行能力

- 在公共服務需求不斷增加，以及全球經濟不明朗的情況下，我們在擴大公務員編制以落實新措施的同時，亦需要確保公務員系統穩定發展，以維持公共財政的可持續性。(公務員事務局)

《基本法》第45條：

普選行政長官

- 政制發展相關議題極具爭議，我們必須審慎行事。貿然重啟政改，將會導致社會更加分化，是不負責任的做法。社會就政改展開的討論，需要有法理基礎，並在平和、互信的氛圍下，以務實的態度進行。特區政府會審時度勢，按照《基本法》及全國人大常委會的相關解釋和決定推動政制發展。(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行政與立法關係

- 因應香港社會近期的發展，政府施政需要更開放及包容，耐心聆聽民意，準確掌握民情及積極回應市民及立法會的訴求。(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免遣返聲請

- 現時仍有超過13 000名免遣返聲請人因不同原因逗留在香港，例如正等候向酷刑聲請上訴委員會上訴，正進行司法覆核或刑事程序，或正等候遣返。(保安局)

新措施

強化執行能力

- 在2025年年底前在政府所有部門全面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以提升保存和管理政府檔案的效率。(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 將檔案管理分階段納入新聘政府人員的入職培訓課程。我們已制訂一套適用於各政府部門的培訓計劃，並把檔案管理培訓的目標由現時每年約4 000人次大幅增加至10 000人次。(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地方行政

- 把「社區參與計劃」下推廣藝術文化活動的2,080萬元「專款專項」額外撥款恆常化；以及增加資源加強區議會的人力支援。(民政事務局)
- 由2020-21年度起，把「地區主導行動計劃」的每年經常開支撥款總額由6,300萬元提升至8,000萬元，以進一步解決地區上的老大難問題和發展地區機遇。(民政事務局)

廉潔

- 為具執法或規管職能的非紀律部隊部門及公營機構，制訂防貪指引，就相關的工作程序提供最佳常規。(廉政公署)
- 協助發展局和主要公共機構加強監督建設工程項目的系統，以減少系統中可能出現的貪污風險。(廉政公署)
- 與相關政府政策局／部門合作，制訂一套全面的公共工程承建商誠信管理系統框架，並協助承建商實施有關系統，以加強承建商在誠信管理及防貪方面的意識及能力。(廉政公署)

- 在《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框架下，加強與廣東省及澳門的反貪機構在廉政建設方面的合作，包括合辦培訓課程，加強廉潔文化教育及宣傳工作交流，致力構建清廉及透明的政商關係，促進廉政機制協同。(廉政公署)

修訂《刑事罪行條例》

- 就建議修訂《刑事罪行條例》(第200章)，以對窺淫及未經同意拍攝私密處訂立新的刑事罪行進行公眾諮詢。(保安局)
- 參考法改會有關性罪行的檢討，為修訂《刑事罪行條例》(第200章)有關性罪行的條文進行前期工作，使有關條文與時並進。(保安局)

保障人權

- 政府與私隱專員公署正積極檢討《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修訂的方向包括設立強制性資料外洩通報機制和加強規管資料保留時限等，我們會在諮詢相關持份者後，草擬修訂條例草案。(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 為政府紀律部隊開發培訓資源，並納入恆常訓練課程中，以提高紀律部隊前線人員對性小眾的認識和敏感度；我們亦會設立溝通平台，就研究其他司法管轄區推行性小眾反歧視措施的結果，與持份者探討及推展可行的反歧視措施方案。(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 支持平等機會委員會加強防止性騷擾的工作，包括研究相關的法律保障、設立一站式支援平台、向不同界別推廣制訂反性騷擾政策及措施，以及通過教育和宣傳活動提高公眾對性騷擾的認識和警覺性。(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法律援助

- 建議將普通法律援助計劃申請人的財務資格限額提高約三成，由目前的307,130元，增加至400,000元；以及將法律援助輔助計劃申請人的財務資格限額增加約三成，由目前的1,535,650元，增至2,000,000元。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